

身體約束說明書

制訂日期:101 年 4 月 27 日

修訂日期:112 年 4 月 08 日

一、約束病人的原因

1. 住院期間因治療需要，病患身上會有管路存留，如：點滴注射針、鼻胃管、氣管內插管、導尿管、傷口引流管等；而病患意識不清或情緒激動時，可能會拉扯、拔除身上的管路，輕者造成疼痛或出血，重者可能危及生命。
2. 清醒之病患睡覺時，也有可能因不自主揮動或拉扯身上之管路。
3. 防止病患傷害自己、攻擊別人或執意下床造成跌倒傷害，此時約束是保護病患之必要措施。
4. 常見約束部位會依病患情況選擇部位，如：手腕、足踝、胸部、膝部。

二、常見的約束工具

肢體約束帶(手腕、足踝)、軀幹約束帶(身體、膝部)



三、病人約束時的注意事項:

1. 身體約束過程中，可能引起病患不安及反抗，需適當安撫病患情緒，以增加病患之配合度，降低危險發生可能性。
2. 執行身體約束時，不宜太緊或太鬆（約束的鬆緊度，以能伸入 1-2 根手指為原則）；約束過緊會阻礙肢體血液循環(如：病患肢體呈現蒼白、冰冷、麻木感等)，約束過鬆則容易造成約束帶滑脫。若您發現約束帶太緊或鬆脫，請立即通知護理師處理。
3. 執行約束後，至少每 30 分鐘觀察呼吸型態及約束肢體之末梢血液循環狀況，包括肢體溫度、顏色有無變化及皮膚有無破皮。
4. 至少每 2 小時或依預定間隔時間，需解開約束帶或約束手套至少 5-10 分鐘，並且改變病患姿勢，執行全關節運動及協助病患飲食、清潔及如廁需求。
5. 可視病患合作情況，解開約束帶或約束手套，家屬可協助執行全關節運動，但需離開病患時，切記須告知護理人員，以避免病患不慎拉扯身上之治療管路。
6. 病患持續躁動不安時，每次只放鬆一側，放鬆期間須有家屬或護理人員陪伴在旁，以預防拉扯身上管路。
7. 當病患想下床活動或有其他生理需求(例如：進食、如廁、沐浴等)，需解開身體約束時，為維護病患安全，請務必與護理師討論，勿自行鬆開約束帶。
8. 醫護人員每班探視病患病情變化，評估約束之必要性，儘早解除約束。

四、諮詢方法

若對以上內容有疑問或建議，請洽詢(04)24922000 轉分機 1700、1800、1900 或 E-mail 至 wfcc.hos@msa.hinet.net

霧峰澄清醫院關心您!!